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部分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第一大股东宁波乐惠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惠控股”）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7,500,000 股，股东赖云来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416,201 股，黄粤宁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405,530 股，宁波乐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乐盈”）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000,000 股，宁波乐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乐利”）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000,000 股。其中，股东乐惠控股系公司控股股东，赖云来系公司董事长，黄粤宁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宁波乐盈、宁波乐利为公司员工的持股平台。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4 日披露了《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0-076），计划于 2021 年 1 月 6 日-2021 年 7 月 5 日，第一大股东乐惠控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745,000 股；股东赖云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372,500 股；股东黄粤宁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372,500 股；股东宁波乐盈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332,800 股；股东宁波乐利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409,400 股。

● 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宁波乐盈、宁波乐利已于 2021 年 1 月 6 日-2021 年 2 月 19 日通过集中竞价完成减持计划，详细内容见公司 2021 年 2 月 20 日披露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部分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2021 年 5 月 12 日，公司收到股东赖云来和黄粤宁《关于乐惠国际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情况说明》。股东赖云来通过大宗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72,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3%；股东黄粤宁通过集中竞价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72,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3%。

截止本公告日，宁波乐盈、宁波乐利、赖云来、黄粤宁的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股东乐惠控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乐惠控股	5%以上第一大股东	17,500,000	20.30%	IPO 前取得：17,500,000 股
赖云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416,201	10.92%	IPO 前取得：9,025,401 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390,800 股
黄粤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9,405,530	10.91%	IPO 前取得：9,025,400 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380,130 股
宁波乐盈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000,000	5.80%	IPO 前取得：5,000,000 股
宁波乐利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5,000,000	5.80%	IPO 前取得：5,000,000 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505 号），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11,715,246 股，并于 2021 年 3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公司总股本由 74,500,000 股增加至 86,215,246 股。公司控股股东乐惠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赖云来、黄粤宁、宁波乐盈、宁波乐利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动稀释，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修订版）。本公告涉及的股权比例数据均以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后的总股本即 86,215,246 股进行计算。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乐惠控股	17,500,000	20.30%	赖云来是宁波乐惠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和法定代表人
	赖云来	9,416,201	10.92%	赖云来与黄粤宁之间为协议一致行动人关系
	黄粤宁	9,405,530	10.91%	赖云来与黄粤宁之间为协议一致行动人关系
	宁波乐盈	5,000,000	5.80%	黄粤宁是宁波乐盈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宁波乐利	5,000,000	5.80%	赖云来是宁波乐利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合计	46,321,731	53.73%	—

二、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 部分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总金额 (元)	减持完成 情况	当前持股数 量(股)	当前持股 比例
赖云来	372,500	0.43%	2021/5/12~ 2021/5/12	大宗交易	63.93—63.93	23,813,925	已完成	9,043,701	10.49%
黄粤宁	372,500	0.43%	2021/5/12~ 2021/5/12	大宗交易	63.93—63.93	23,813,925	已完成	9,033,030	10.47%

注：本次股东赖云来、黄粤宁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分别减持的 372,500 股，均为之前在二级市场增持的部分。

(二)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宁波乐惠国际工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5/13